重庆市綦江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于 2019 年新设立,为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。(正科级单位)。主要职责是:协助做好退役军人行政关系、组织关系、供给关系转接和档案移交,推动将退役军人流动党员纳入党的基层组织,配合组织部门做好教育管理。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心理疏导、权益咨询、政策解答、法律服务等工作。协助开展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数据采集、资料管理、汇总分析等工作。负责提供就业创业服务和政策咨询,协助开展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,承办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招聘会、推介会、就业论坛等,搭建就业创业、困难退役军人军属帮扶援助平台。完成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(二)单位构成

重庆市綦江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事业编制8名。

(三)机构改革相关情况。(无)

二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- (一)收入预算: 2025年年初预算数 172.93万元,其中: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2.93万元,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万元,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万元,事业收入 0万元,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0万元,其他收入 0万元。收入较 2024年减少 0.80万元, 主要是持续落实党政机关"过紧日子"的要求,进一步压减运转性 等经费。
- (二)支出预算: 2025年年初预算数 172.93万元,其中: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172.93万元,教育支出预算 0万元,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58.20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7.26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7.46万元。支出预算较 2024年减少 0.80万元,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0.80万元,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0万元。

三、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.93 万元,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.93 万元,比 2024年减少 0.80 万元。其中: 基本支出 172.93 万元,比 2024年减少 0.80 万元,主要原因是持 续落实党政机关"过紧日子"的要求,进一步压减运转性等经费, 主要用于保障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 险缴费,离休人员离休费,退休人员补助等,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;项目支出 0 万元,比 2024年增加 0 万元, 主要原因是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与机关合署办公,无项目经费。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四、"三公"经费情况说明

2025年"三公"经费预算 3.00 万元, 比 2024 年减少 7.5 万元。 其中:因公出国(境)费用 0 万元, 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, 主 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(境);公务接待费 0 万元, 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,主要原因是由局机关统一公务接待;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 万元,比 2024 年减少 7.5 万元,主要原因是落实"三 公"经费只减不增,区军供站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并入机关;公 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比 2024 年减少 0 万元;主要原因是单位 未安排车辆购置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1.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。
- 2.政府采购情况。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: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 服务预算 0 万元;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:政府 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 预算 0 万元。
- 3.绩效目标设置情况。2025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,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。
 - 4.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。截止2024年12月,所属预算单

位共有车1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、执勤执法用车0辆。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,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执勤执法用车0辆。

六、专业性名词解释(纳入向社会公开范围的部门必须填写!)

(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,部门应根据**实际情况**进行解释 和增减。)

- (一)财政拨款收入: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 拨款,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- (二)其他收入:指单位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收入"、"事业收入"、"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。
- (三)基本支出: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
- (四)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(五)"三公"经费: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

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: 张晓勤 联系方式: (023-61260152)